北京市农业农村局财务服务中心

2021年财政预算信息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二、2021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三、主要支出情况

四、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六、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五、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十一、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财政拨款明细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财务服务中心

2021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

根据北京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成立北京市农业局财务服务中心的批复》【（1992）京编事字134号】，我单位为北京市农业局农村局所属正处级事业单位。内设3个科室，分别为业务科、财务科、办公室。

（二）单位职责

承担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及所属单位财务和资产管理方面的技术性、事务性工作。

（三）人员构成情况

北京市农业农村局财务服务中心事业编制8人，实际在职7人；离休0人；退休2人。

二、2021年收入及支出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21年收入预算519.18万元，比2020年573.99万元减少54.8万元，下降9.55%。其中：财政拨款250.41万元,比2020年572万元减少321.59万元,加大消化结余资金力度；统筹使用结余资金安排预算268.78万元,比2020年0万元增加268.78万元, 加大消化结余资金的力度；其他资金0万元,比2020年1.99万元减少1.99万元。

（二）支出预算说明

1.基本支出预算250.4万元，占总支出预算48.23%，比2020年245.35万元增加5.05万元，增长2.06%。原因是新增职工1人。

2.项目支出预算268.78万元，比2020年328.64万元减少59.86万元，下降18.21%。主要原因是按照政策要求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

三、主要支出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方向主要用于农林水支出方面，对北京市农业农村局及所属单位的财务和资产管理方面的事务性工作。

四、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7.5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1年预算数“0”元，无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经费预算”。

2.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数“0”元，无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预算”。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1年预算7.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加油1万元，公务用车维修2万元，公务用车保险3万元，其他1.5万元。

五、其他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1年北京市农业农村局财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金额8.6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8.62万元。

（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本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年，北京市农业农村局财务中心填报绩效目标的预算项目6个，占全部预算项目6个的100%。填报绩效目标的项目支出预算268.776万元，占本单位全部项目支出预算的100%。

（五）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重点行政事业性收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1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底，北京市农业农村局财务服务中心共有车辆6台，实有车辆3台，价值162.69万元。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

六、名词解释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指本部门当年部门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政府采购：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政府购买服务：通过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把政府直接提供的一部分公共服务事项以及政府履职所需要服务事项，按照一定的方式和程序，交由具备条件的社会力量和事业单位承担，并由政府根据合同约定向其支付费用

第二部分

2021年单位预算表

附件：北京市农业农村局财务中心2021年度单位预算报表